

广州市增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15 年部门决算补充公开说明

一、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2.7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85.44%，完成预算的100%。决算大于预算主要原因是：车辆运行费用增加。201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比2014年度减少0.03万元，下降1.1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更加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等。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用于更新购置0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70万元。本部门机关及所属1个单位，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均为一般公务用车，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2.70万元，平均每辆1.3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广州市内因公出行、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二、公务接待费决算0.46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

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14.56%，完成预算的100%。2015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比2014年度减少0.13万元，下降22.0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

开支内容包括：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批次0个、来访外宾0人次。

本部门2015年没有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46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共1个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食宿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2015年共接待国内来访批次6个，共32人次。